



## 强化措施 加大力度 各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

周家富

(日照市国土资源局, 山东 日照 276800)

今年上半年,我市国土资源工作在市委、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,在省厅的指导帮助下,紧紧围绕全市经济发展的大局,认真贯彻党的十五届六中全会及中央、省人口资源环境工作会议和全省国土资源工作电视会议精神,按照“三个代表”的要求,强化措施,加大力度,开拓进取,各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。

### 1 耕地保护工作进一步加强

一是严格规划的实施管理。认真执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年度土地利用计划,积极推进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工作,从严控制农地转用。上半年,共办理农地转用 286.5 公顷。二是切实加强建设用地管理。严格执行土地用途管制制度,完善建设用地审批制度,切实加强耕地特别是基本农田保护。上半年,共审查报批新增建设用地 347.8 公顷(含胶新铁路用地 207 公顷);其中出让 32 宗,59.8 公顷,划拨 16 宗,288 公顷。三是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。认真执行建设项目占用耕地“占一补一”的规定,积极推进土地开发整理。上半年全市共开发整理土地 3919.9 公顷,新增耕地 548.02 公顷。

### 2 土地使用制度改革不断深化

认真贯彻《国务院关于加强国有土地资产管理的通知》(国发 15 号)、省政府三个规章和国土资源部《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定》等法规文件,不断强化措施,积极推进土地使用制度改革。今年上半年,我市共实现政府土地收益 1.319 亿元,占全年计划的 66%。一是加大了土地储备力度。上半年,全市共储备土地 15 宗,47.42 公顷。二是大力推行土地使用权招标拍卖。上半年,我市共拍卖国有储备土地使用权 7 宗,28.06 公顷,成交价款 8782 万元,实现政府收益 5727 万元。另外,还对一宗 3537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进行了挂牌交易,成交价款 90 万元。在市区招标拍卖取得明显成效的同时,莒县对 2 宗 11.2 公顷商业和住宅用地进行了拍

卖,成交价 2822.6 万元;岚山对 3 宗,6.71 公顷住宅用地进行了拍卖,成交价达到 1972 万元。三是加快了有形土地市场建设。市政府成立了土地资产管理委员会,下发了《日照市土地交易市场管理规定》,抽调 10 多名业务骨干,组建了“日照市土地矿产交易中心”,制订了《日照市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交易暂行办法》等 10 多项交易管理制度,规范了交易行为,强化了市场监管。四是切实加强对土地二、三级市场的管理。上半年,共办理土地使用权转让 57 宗,19.6 公顷,转让金额 4536.2 万元;抵押土地使用权 101 宗,147.3 公顷,抵押金额 20894.87 万元。五是加快租赁制试点。按照“低点起步,逐步推开”的原则,先后在莒县及市属部分改制企业进行了土地租赁制试点,扩大了土地有偿使用范围。

### 3 矿产资源管理工作得到加强

一是认真开展了全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的编制工作,根据省里的统一部署,市政府办公室下发了《关于编制日照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的通知》,成立了领导小组,制订了实施方案,召开会议进行了部署。目前,我市市级规划已完成调查评价专题,其他三个专题正在着手编制,文本编写和制图工作正在进行,预计 10 月底前向省厅报送预审稿;县级规划已进入资料的收集阶段,预计 2003 年 3 月底前向省厅报送预审稿。二是强化矿产资源开发监督管理。上半年,共年检矿山企业 466 个,查处拖欠矿产资源补偿费的企业 8 处,无证采砂 5 处,非法转让矿业权 2 处。三是有效保护了地质环境。认真组织实施《地质灾害防治规划》,加强了对矿山地质环境问题的预防和控制,建立健全地质灾害预警预报和群测群防系统,使地质灾害可能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限度。在莒县浮来山新建省级地质遗迹保护区 1 处。四是积极推进矿业权制度改革。在河砂采矿权招标拍卖的基础上,积极培育矿业权市场,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。今年以来,我市共进行矿业权招标拍卖 18

宗,95.9万立方米,实现成交价款1252.74万元。

#### 4 国土资源宣传和执法监察力度不断加大。

一是强化国土资源宣传。认真实施“四五”普法规划和年度宣传计划,以国土资源法律法规、国策国情为重点,充分利用土地日、地球日和法律法规颁布纪念日等有利时机,开展广泛深入的宣传活动,使全社会牢固树立合理利用与有效保护资源的意识。二是严肃查处各类国土资源违法案件。坚持预防为主,事前防范与事后查处相结合的原则,严格执行公开办案、联合办案、重大案件备案和土地巡回检查等制度,加大了对违法案件的查处力度。三是加强了国土资源信访工作。继续实行逐级信访和局长公开接访,落实信访工作“三项制度”,认真做好疏导工作,努力减少违法案源,有效地消除了因国土资源问题而诱发的不安定因素。四是全面开展了矿产资源勘查开采秩序、城市房地产开发建设用地和地图市场的清理整顿。共对全市466个矿山企业的采矿许可证逐一进行了清查,查处拖欠矿产资源补偿费企业16处,依法注销已到期采矿许可证37个,取缔非法采矿场点5处,办理采矿许可证延续的28处,有证指令停产7处。城市房地产开发建设用地清理整顿工作已进入后期处理阶段。通过全面清查,全市现有房地产开发建设用地248宗,面积447.78公顷。查处违法用地137宗,67.35公顷,占房地产开发建设用地总量的15%。

#### 5 业务基础工作扎实推进

一是强化日常地籍管理。积极开展城镇居民住房登记发证工作,上半年,全市颁发土地证书28580本,占应发证的47.8%,其中房改房发证17130本,占应发证的37%。到目前,全市房改房发证已达19445本,占应发证总量的42%。加强了日常地籍登记发证工作,办理初始登记3360宗、变更登记

3023宗,抵押登记146宗。二是土地资产评估管理工作取得新进展。高质量地完成了基准地价更新调整任务,并通过了省专家组验收。三是组织对地勘项目进行审查验收。邀请有关专家组成专家审查组,对我市承担的4个地质勘查项目进行了审查验收。四是加强了档案规范化管理。目前,市级国土资源档案管理已通过国家二级验收,县(区)档案全部达到省一级,全市有44个乡镇档案管理达到省三级以上水平。五是加强了测绘行政管理和测绘保障工作。对全市8个测绘持证单位进行了测绘资格证书年检。

#### 6 行风建设水平不断提高

一是加强学习教育。出台了《关于进一步加强行业作风建设的意见》,制定了实施方案。二是建立机关考核制度。制定了《机关管理考核办法》,成立了考核领导小组,组建了纪检监察室,配备专人负责机关考核工作。三是推行政务公开制度。对城市基准地价、协议出让地价、标定地价、协议出让最低限价、征地补偿标准、征地补偿费等一些需要向社会公开的项目,全部向社会公开,自觉接受社会监督。四是推行窗口服务制度。成立了“窗口办文领导小组”,设立了专门工作机构,配备了专门工作人员,制定下发了“窗口办文规定”,并对窗口运行情况及时进行通报。五是改革行政审批会审制度。制定了《行政审批事项集体会审办法》,行政审批会审制度由过去每周一次例会改为每周两次,局长不能到会时,由在家的其他副局长主持召开。对急办事项,不受会审时间限制,由承办科室牵头,采取会签的方式,随时办理。六是精简审批事项,缩短办文时限。按照上级要求,将原有的73项行政审批事项减少到26项,精简比例为64.4%。